

198 (XXXV). 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在航运事务方面的技术和经济合作¹⁴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其关于发展中国家经济和技术合作的一九七七年四月二十九日第 171 (XXXIII) 号决议,

铭记发展中的亚太地区是全世界发展中地区之中最大的航运服务消费者,

考虑到亚太地区发展中国家在全世界对航运服务需求所占的份额远远大于它们在全世界船只吨数所占的份额,

认识到航运服务价格和质量的变动对本地区海运贸易和国际收支有直接的影响, 因为本地区现在是并且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仍会是航运服务的净消费者,

又考虑到本地区发展中国家使用的航运服务价值中, 班轮航运占特别大比例、而班轮的货运价率在日益上涨, 对于固有和新兴工业的商品的销售都发生不利的影响。

1. 促请本地区发展中国家在次区域和区域级的航运问题方面加强它们之间的技术和经济合作, 以取得足够和经济的航运、港口和货物装卸服务以此满足其增长中的贸易和经济的需要, 使它们的国家航运公司载运班轮货物得占合理的份额并援助各国商船运输的发展,

2. 敦促本地区发展中国家互相密切合作, 设立和加强托运人和船东的区域机构和有关港口组织, 以便促进实现在航运方面的集体自力更生,

3. 要求执行秘书加紧支援本地区发展中国家为建立互相密切合作而作的努力, 并且在区域一级和在区域间帮助协调这种努力。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五四五次会议

¹⁴ 参看上面第 599 至 607 段。